

证券代码：832832

证券简称：汉宏智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河南汉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
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河南汉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32 号）及其专项说明（大信备字[2024]第 16-00010 号）第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就非标准意见的相关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贵公司 2023 年度发生净亏损 1,312,070.66 元，且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未分配利润 -14,918,743.5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总额。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汉宏智能拟采取以下措施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1）进行业务转型，公司与中沃门业签订销售服务合同，成为中沃门业的服务商；（2）积极寻找筛选、考察论证合适的投资项目，以确保公司产业转型目标的实现。这些事项或情况，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汉宏智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非标准意见的说明

(1)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河南汉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